

英语修辞模式及比较研究

马晓明◎著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ATION PRESS

英语修辞模式及比较研究

马晓明 著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ATION PRESS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英语修辞模式及比较研究/马晓明著.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15. 6

ISBN 978-7-5189-0280-4

I. ①英… II. ①马… III. ①英语—修辞—研究 IV. ①H3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36316 号

英语修辞模式及比较研究

策划编辑: 周国臻 责任编辑: 周国臻 责任校对: 赵 媛 责任出版: 张志平

出 版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 邮编 100038
编 务 部	(010) 58882938, 58882087 (传真)
发 行 部	(010) 58882868, 58882874 (传真)
邮 购 部	(010) 58882873
官 方 网 址	www. stdp. com. cn
发 行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1/32
字 数	150 千
印 张	5. 625
书 号	ISBN 978-7-5189-0280-4
定 价	28. 00 元



版权所有 违法必究

购买本社图书, 凡字迹不清、缺页、倒页、脱页者,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修辞学与比较语言学	7
第一节 汉语修辞与英语修辞	7
第二节 修辞、语言和文化	14
第三节 对比修辞与语篇语言学	16
第四节 修辞模式及论证	19
第五节 英汉文稿中修辞模式差异的早期研究	24
第三章 修辞三段论及应用研究	29
第一节 经典修辞：说服的艺术	29
第二节 当代修辞：鉴别	33
第三节 “说服”与“鉴别”之间的比较	37
第四章 省略三段论法的理论研究	39
第一节 省略三段论的定义	39
第二节 与省略三段论相关的概念	42
第三节 省略三段论的特征	47
第四节 省略三段论在修辞说服中的作用	54
第五节 省略三段论的应用	60
第五章 汉语和英语修辞模式的定量研究	70
第一节 研究设计	70
第二节 主要方法和程序	72
第三节 论证步骤	79
第四节 研究结果与讨论	85

第六章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的三个中译本的

修辞效果对比研究·····	113
第一节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的修辞特点 ·····	113
第二节 三个中译本的对比研究·····	116
第三节 三种译本的风格·····	130
第四节 这部小说中其他的文学体裁及其翻译·····	155
第七章 结论·····	166
参考文献·····	168

第一章 引言

第二语言的习得是对听、说、读、写全面掌握的学习过程。其中，写作有着特殊的重要性，它是文化交流的重要书面媒介，尤其是在全球化不断加速的今天，文化交流日趋频繁，因此，英语写作已经成为学习者跨文化交际的一个重要手段。

我们主要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英语写作的重要性。一方面，写作被视为一种学习方式 (Applebee, 1984)：写作过程是把个体的感知变为具体概念的过程。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写作被视为一种习得语言 (Cumming, 1995: 39)：写作活动中，学习者必须尽力填补他们想要表达出的内容和他们实际书写内容之间的缺口。

写作本身包含许多要素，例如对文字的选择和对结构的组织等。许多写作研究从词汇和句法层面来进行探讨，而忽视了文化差异对写作的影响，要想了解特定文化下的写作特征，就必须从其修辞模式入手。因此，对比修辞研究很有必要，这将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写作的教与学。

对比修辞是美国应用语言学家在解释第二语言写作方面的第一次认真的尝试 (Connor, 2001)。在过去的 20 年里，写作研究已成为应用语言学的重要部分，应用语言学家对写作技能及转换尤其感兴趣。教育学、修辞学和人类学的跨学科研究方法的提升和对话语分析及社会语言学变异的研究都促进了第二语言写作研究。对比研究对我们理解文化的特殊性和语言的普遍性发挥着重

要作用。

根据 Connor 的观点, 对比修辞被定义为“一种基于第二语言习得的研究, 此研究通过参阅第一语言的修辞策略来指出第二语言写作者在写作中遇到的问题”(Connor, 2001: 5)。对比修辞最初由美国应用语言学 Robert Kaplan 在 1966 年发表的名文《跨文化教育中的文化思维模式》的文章中被首次提出。Robert Kaplan 的研究结果表明: 对句子结构具有优异控制能力的 ESL/EFL 学生(英语是第二/外国语言)不一定能够写好文本。另外得出结论: 英美评注性文章呈线性发展, 而如汉语和韩语这样的东方文章, 则呈循环的模式发展。他们还证明了语言与写作都与特定的文化相关(Kaplan, 1966)。

自 1966 年 Kaplan 的重要文章发表出版后, 支持对比理论研究一直在进行着。对比理论学家认为语言之间有显著的差异而这些差异以书面话语的形式被展示了出来, 并且这些差异表现为在一种语言中所固有的具有文化首选特征的修辞策略, 并把它确定为具有与其他语言所不同的独一无二的特征(Connor, 2001)。因此, 他们预测当一位第二语言学习者写作时, 可能会使用话语策略和组织模式把他或她自己的语言表达出来, 从而用第二语言表达出自己的话语, 而第二语言的读者们将会觉得这种话语是奇怪的、不合逻辑的, 并且是不连贯的。一般而言, 这一理论的基本原理(Yin - King Huang, 1993: 1)引自 Kaplan 作品。Kaplan 的这些作品是有关对比修辞的, 并分别于 1966 年、1972 年、1987 年和 1989 年发表, 包括如下内容:

(1) 语言在书面话语的结构呈现方式方面有显著差异。

(2) 这些差异表现为语言中所固有的修辞偏好, 所以各种话语组织都有可能以任何语言的形式出现在书面文本当中, 每一种语言都表现出明显的偏好, 这些偏好作为这种语言独一无二的特征, 用以与其他语言区别开。

(3) 正在学习用第二语言写作的学生可能会使用能表达出他们第一语言的话语策略和组织模式去写作, 因此就用第二语言表达出自己的话语, 而第二语言的读者们/说话者会觉得这种话语是奇怪而不合逻辑的。

Robert Kaplan 对传统对比修辞的研究为第二语言的教学理论提供了写作模式, 并为后来有关对比修辞的研究奠定了良好基础。

然而, 自从他于 1966 年发表的文章出版后, Kaplan 的研究成果已经成为 ESL 英语写作教师和研究之间的一个争议话题, 也引发了在对比修辞方面的众多研究。Kaplan 传统的对比修辞已经被指责为“太注重民族类别, 而且使英语母语者特权化”(Matelene, 1985) 和“没有看到相关语言的语言、文化差异, 比如把说汉语、泰语和韩语的人们不加分别地包括在一个‘东方集团’内”(Hinds, 1983a)。Kaplan 自己也称于 1966 年发表的文章是他的“涂鸦之作”, 并表明修辞差异不一定能反映出不同的思维模式。相反, 这些差异可能反映了我们在一种文化中所学习到的不同的写作规范。这些分歧和批评毫无疑问丰富了对比研究的内容, 并在现代对比修辞研究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在对传统对比修辞问题批评的基础上, 加上相关领域内文本语言学、作文教育学和修辞学的研究发展, 对比研究已经发生了一些显著的变化, 发展成了一个交叉学科。而且, 传统的对比修辞框架已不能包括所有的数据, 我们需要一个新的可扩展的框架, “一个更广义的定义是这样认为: 除了语言变量外, 写作的认知和社会文化变量已经由对产品的结构分析感兴趣的纯语言框架所代替”(Connor, 2001: 18)。对比修辞的研究兴趣和研究重点都有所变化, 已经转移到写作过程的研究, 同时已经将认知因素和社会文化因素也考虑在内。此外, 另一种外部力量, 话语分析和话语语言学允许把整个文本内容作为动态实体进行分析

(Enkvist 1987; Brown and Yule 1983; Connor 1987b, 引自 Connor, 2001: 19)。

(1) 对比话语语言学 (对比跨语言间的话语特征);

(2) 把写作看作一种文化活动进行研究 (学习用不同的文化内容进行写作并比较其学习过程);

(3) 第二外语写作的课堂动态之对比研究;

(4) 对比修辞可以在各种体裁中、各种情形下和出于各种目来进行研究 (例如, 期刊文章、学校文稿和商业报告);

(5) 对比修辞研究涉及不同的知识传统和意识形态的文化灌输。

以上五个方面的内容是由许多对比修辞的研究案例, 一些人只是探讨了其中的一个方面, 而另一些人关注了其中的两个或更多方面的内容。现在有很多对比研究已在不同的话语群体中进行。例如, 根据 Connor (2001) 和 Mauranen (1993) 的调查发现芬兰和英国经济学家在其经济报告中采用了元语言策略; Connor (1988) 研究了日本经理的书面商务信函的谈判风格; Connor and Kramer (1995) 对比了 ESL 和美国商科研究生在业务案例报告写作中的不同, 等等。正如以上所说, 多数对比修辞研究已经涉及说明性文章, 直到最近才涉及其他体裁比如论说文和议文稿。对比修辞的研究结果给教师提供了一些见解, 这些见解可以指导课程开发, 是针对 ESL 学生需要的课程。对比修辞建议教师和学习者需要对学生所处的不同文化、语言和修辞传统有所了解 (Leki, 1992)。

按照这一趋势, 笔者将比较英汉论说文中修辞模式的不同之处。对比修辞主张不同语言和文化的人们对于修辞模式有着不同的偏好。当我们与英语母语使用者进行言语 (口头或书面) 交流时, 我们常不知不觉地使用起我们母语的言语模式、修辞模式和思考模式, 这将会导致沟通障碍和误解。很明显, 第二语言写

作时很难用语言组织自己的想法,自己母语修辞规范会被另一种文化中的个体所误解。因此,很有必要去了解另一种文化的修辞模式,比较两种修辞模式的差别。毋庸置疑,英语和汉语在某种程度上有着不同的修辞模式,因为他们属于不同的语言语系(英语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而汉语属于汉藏语系的语言),具有不同的语言规范和不同的表达。

对另一种语言修辞模式方面知识的缺乏通常会使一些学者产生困惑或误解,这些学习者通常处于不同的文化、语言和教育背景。对于这一问题,著名学者如 Kaplan, Connor 等人已经研究出了对比修辞方面的大量理论。但通过查阅 Kaplan 在对比修辞方面的著名理论和关于第二语言写作方面的一些文章,笔者发现在比较中文复杂的修辞模式与英文修辞模式时没有足够具体的阐述,并且他的说法多少有点偏颇和绝对。

此外,随着时间的推移,在英语和汉语修辞模式方面可能会出现一些新趋势,因为修辞模式的发展是基于由多样文化方面的考虑,修辞模式的发展也是由于大量识字人群的出现而产生的(Kachru, 1997)。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制定和经济全球化、政治全球化的发展,语言和社会实践会随着时间变化而发生变化,不仅书面内容发生了变化,其他形式也发生了变化。新的或更改的修辞模式必须得到发展,因为西方文化已经带来了一个渐进中的现代化和带有一些中国话语特征的西方化,反之亦然。语言和文化都是动态的。我认为在汉语修辞模式和英语修辞模式之间可能会有一些相似之处。因此,本研究通过对比英汉论说文来研究它们之间修辞模式的不同之处。为了给跨文化交际和第二语言写作有所促进,笔者将对它们之间的修辞模式进行深入阐述。

最后,因为对比修辞学和话语语言学发展迅速,并有了新的发展方向,对比修辞可以在各种体裁和各种情形下进行研究。在现代,中国大部分的英语考试涵盖英语写作,而英语写作是衡量

英语技能或能力的一个重要标准,例如 CET (大学英语考试)作为一种在全国性流行的考试,或 TOTFL 作为学生继续在国外留学深造而举行的考试,通常会选取论说文作为其考试的写作类型。因此,笔者选取论说文作为对比研究的对象而进行研究。

本书侧重于对比研究英语论说文和汉语论说文中修辞模式的不同之处,并运用对比修辞学的理论和方法研究分析从那些标准化的教科书、著名的报纸或杂志等书籍中收集来的 60 个数据内容,从而为第二语言的写作学习或阅读学习提供一些启示,促进跨文化交际与外语教学。

第二章 修辞学与比较语言学

第一节 汉语修辞与英语修辞

本节简单介绍对比修辞和修辞学之间的关系、对比修辞和文本语言学之间的关系，为本研究提供基本的背景知识。

一般来说，英语和汉语有不同的修辞传统，并且英语和汉语之间的话语规范异大于同（Yin - King Huong, 1993）。英语修辞和汉语修辞都经历了一段很长的发展时间，但它们的发展过程却截然不同。首先，两种语言修辞构思的方式不同。英语修辞，是从希腊罗马式修辞进化而来，是为执行话语的说服力功能而进行构思的。亚里士多德将修辞定义为“在任何情况下，具有说服方法中评论的能力”（Hu, 2002）。然而，汉语修辞，没有一个可识别的单一起源，大体上处理语言的安排或语言的润色（Chen, 2001），其功能在于表达。其次，英语和汉语的修辞传统和发展历程也截然不同。英语修辞范围很大程度上是由古典希腊罗马修辞所关注的内容所定义的，主要表现在五个方面（*invention, dispositio, elocutio, memoria* 和 *pronuntiatio*）（Hu, 2002: 28）。尽管在现实中，人们主要关注前三个方面。至于中文，修辞传统的发展步伐紧跟文学和文学批评发展。在不同阶段的修辞研究由在不同时期所写的重要作品为标志。总之，英语修

辞与描述推理过程相关,以说服为其目标。相对而言,英语修辞把技巧定义为语言中给人印象深刻的或富有表现力的。在论证研究中,英语中修辞理论和论证理论之间有重叠部分,然而对于汉语来说,论证和修辞理论之间的重叠只是一小部分。

现在对于传统的英语修辞和汉语修辞简单介绍如下:

“修辞”这一术语在其悠久的历史中被给予了不同的定义。Rhētōr 在希腊语中意为演说者,公众演说家,而 rhētōrikē 意为公众演讲。所以在希腊,修辞实际上主要与口头话语相关,是最早的口头表达方式,它是有说服力的演讲艺术。古典时期的不同修辞学者给出了他们自己对修辞的描述。Gorgias 将修辞描述为“用语言说服的能力”;伊苏克拉底将修辞描述为“说服的创造者”;最大的修辞理论家,亚里士多德则将修辞描述为“在任何情况下,具有说服方法中评论的能力”(Hu, 2002)。

古典修辞的出现满足了社会的需求,因为希腊的雅典人需要一些规则或者一些方法就像一个自由的人一样有效地进行日常交流,或在法庭上有条理地、谨慎缜密地、吐字清楚又有感情恳求地向一个大陪审团做演说,或在政治声明中具有说服力。因此,一个较为系统的修辞理论在公元前 471 年至公元前 463 年之间在希腊首先发展起来。著名的修辞学家 Corax, 与他学生 Tisias、ND Gorgias 提出了一些重要的修辞理论来引导其发展。修辞学派的创始人苏克拉采取了逻辑步骤,即创办了一个学校,旨在把希腊人民培养成为在政治和法律上有演说才能的人。在那个时候,古典修辞学里面的一些理论得到了论证,例如:三种演讲、创作阶段、词类和写作的三种风格。其中,亚里士多德的修辞理论是最具有影响力的。正如 Bizzell 和 Herzberg (1990) 所暗示的那样,“谈到古典修辞绝对离不开亚里士多德所创建的系统,也离不开把这个系统具体化的 Cicero 和 Quintilian” (Hu, 2001: 27)。亚里士多德对于修辞学的定义是“一门对于任何科目而

言,发现有效的说服方式的艺术”(Hu, 2002: 27)。在中世纪的西方社会,亚里士多德的修辞是未知的,却在后来成为欧洲修辞研究和现代实践的模范。

事实上,所有阶段修辞的基本问题似乎与那些古典时期给出的定义不谋而合,也就是说,这些定义里面包括了目的、读者、创作过程、论证、组织结构和风格。它还将话语的创作过程分成五个阶段:论证的提出、论证的安排、论证的风格、记忆和论证的递交(Hu, 2002: 28)。这些部分构成古典修辞学的基本概念,在整个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古典修辞在西方取得蓬勃发展。但在18世纪,因为书面语言的发展它衰落了下来,并且修辞从强调演讲者转向强调读者和文本解释。由于罗马帝国的崩溃,古典修辞作为人们日常生活的一股力量和一种职业的现象也不复存在,但是先前主要由柏拉图、亚里士多德、Cicero 和 Quintilian 建立的传统流传了下来,并且将继续传承下去。

古典修辞学家对于修辞给出了给他们自己的定义。随着时间的推移,后来的修辞学家也给出了新的理论,这些新的理论使得修辞在现代世界里面变得可行。根据《新大英百科全书》,人们对新的修辞学的定义为“一种论证的理论,这种理论旨在研究散漫的技巧,目的是引发或增加人们对于已经提出的观点的同意程度”(Hu, 2002: 195)。它还探讨了以下一系列的情况,这些条件使得论证得以开始与发展,以及探讨了这种发展产生的各种影响。这是修辞的一个重要的新的起点。这个定义表明新的修辞学以何种方式继承了古典修辞学,它们又在哪些方面有所不同。一方面,新修辞学继续亚里士多德的修辞理念,因为它的对象是所有类型的读者;另一方面,这种理论又被称为新修辞学,因为尽管亚里士多德本人承认言辞和辩证的关系,对于听众而言,他只发展了修辞学。新的修辞学反对现代纯粹的文学修辞的传统习俗,可以说它更注重文体,这样一来便使得修辞学归纳为关于风

格文体的研究……(Hu, 2002: 196)就传统逻辑学而言,新修辞学可以说是一个弥补性的工具。根据演绎和归纳的规则,新修辞学仅限于表达的技术,或者说是提供必要的证据;此外,新修辞学还将增加论证的技巧(Hu, 2002: 197)。这将使得人们不仅能够验证他们的想法,而且也能证明他们的决定和选择的正误。如今,许多语言学家研究发现修辞的理论很有用。在20世纪初,一些哲学家和文学批评家包括 I. A. Richards, Mikhail Bakhtin, Kenneth Burke, Chaim Perelman, Stephen Toulmin 和 Richard Weaver, 他们复兴和发展了修辞理论。扩展后的概念涉及言语行为的研究、意义的最终定义、各种动机的修辞、价值论的修辞、论证的修辞(Hu, 2002)。Richards 反对有关修辞的传统观点。他认为,传统修辞学的主要目的在于劝说,但说服只是许多修辞目标中的一个方面。将修辞学的研究缩小到只有一个方面,对于鼓励修辞学学者对于研究语言是如何工作的更大问题,不能起到作用。他还认为,新修辞学是“旨在掌握语言的使用的基本定律的哲学学科”。在《修辞哲学》这本著作里面, Richards 以两种方式将修辞定义为“字词如何在话语中发生作用”和“误解及其补救措施的研究”。这些定义总结了 Richards 作品的两种特征:首先,他的理论倡导字词的意义其在上下文的意义的一个方面,其次,他的使命在于通过批评理解的障碍和创造有效的沟通工具来促进有效地理解。Perelman 的最大贡献是他对于听众的强调。他将听总分为三类:一类是意味深长进行演说的演讲者;一类是演讲者自己;再一类是普遍的听众。一个论证中使用的策略取决于听众的类型,也就是说演讲者只选择“那些听众接受的观点来作为演讲的出发点”。广大群众为客观论证提供了一个标准。然而,要熟知一群大众的心理是很困难的(Hu, 2002)。当然在当代修辞学其中一个最具有影响力的观念之一就是——一句话必须根据它产生的情景、文化背景以及其现在解释

的文化背景来判断。因此,新修辞学,是对价值判定的一种逻辑方法,它对于实用分析推理是不可缺少的。

一般来说,在英语中“修辞”这个词可以大致定义为“对于那些处理口头的或书面的话语,其学科的艺术目的都是为了告知、说服或激励听众或读者,无论话语面向的听众或读者是一个人还是一群人”(Corbett, 1990: 3)。据 Corbett 所言,古典修辞学中对于“修辞”这个词的理解更为狭隘,与“那些正式、预先设定好的持续的独白的情景有关,而在这个情景里面独白主人公试图影响听众”(Corbett, 1990: 3)。在所有这些定义中,修辞的主要功能在于通过某些手段“影响听众或读者”。由于英语修辞早已从古罗马的修辞中演变而来,因此英语修辞的范围应由古典修辞学的相关知识来确定,其主要有五个方面来确定。修辞学的当代研究一般遵循这五个方面——*inventio*, *dispositio*, *elocutio*, *memoria* 和 *pronuntiatio*——的经典概念。因为修辞起源于证明需要,上述五个方面与论证的不同点都是密切相关的。因此,*inventio* 是关于论证的提出;*dispositio*, 是论证的安排;*elocutio*, 是论证的风格;*elocutio* 是关于演讲词的记忆;*pronuntiano*, 是关于论证的递交。不管在古典时期还是在当代,人们对于前三个方面都给予了更多的注意,即:论点的提出——这是演讲的内容;论点的组织;还有辩论这一风格。所以对于许多西方或英语修辞学家来讲重点就在于前述五个修辞方面的排序问题,这个问题首先由亚里士多德提出,并成为了西方修辞学的关键内涵或概念。

在现代,古典修辞学对写作研究的影响不可忽略。基于经典理论的研究和教科书已经广为传播,尤其是亚里士多德的推理论证对后世的写作模式有很大的影响。古典修辞学也有助于分析文学和分析文学语言。在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对于作为历史和理论学科的修辞的研究兴趣在一些英语部门苏醒(尤其是在芝加哥大学,那儿是新亚里士多德运动的发源地)。Weaver 和

其他参加了修辞复兴运动的学者们把修辞传统的课程运用到文章创作中去，他们认为对于教育和研究这两者而言，修辞才是学科研究的基础。对于文学研究而言，由于写作这个科目变得日益严格和独立，写作和传统修辞之间的联系变得更加紧密了。写作科目和修辞学联系日益紧密的主要表现是现在有越来越多的研究修辞学的学者其研究的出发点在于写作。

一般来说，汉语修辞是围绕如何使用、调整和打磨语言材料来发展的。汉语修辞的内涵与英语修辞是截然不同的，因为汉语修辞重点在于书面的表达，而英语修辞重点在于功能导入 (Yin - King Huang, 1993)。在中国古代，人们很少尝试去建立修辞学的理论。Chen (2001) 说到王构的一本著于元朝 (1271—1368) 的名为《修辞鉴衡》(关于修辞的研究)，其书名第一次使用了“修辞”，然而这本书本身并未深入探讨修辞学。相反，Chen 认为陈骙在宋朝 1170 年著有的《文则》(文学写作的原则) 是第一本以修辞为主题的著作。事实上，在这样的作品之前，讨论语言的使用的书籍早已存在。虽然如此，这样的讨论通常是零星的，文学风格上普遍认为这些书籍只具有框架。

英语里面的“rhetoric”相当于汉语里面的“修辞”，在中文里面这个术语是由两个字组成的词语，即“修”和“辞”。Chen (2001) 指出，对于上述两个字而言汉语里面有一个广泛的定义。“修”这个词的广泛含义为“安排或使用”，狭义上的含义为“润饰”。“辞”这个词在广泛意义上是指口头语言，狭义而言只针对书面语言。因此“修辞”的含义其包含的组成部分的涵义，对于这个词，这里有四种可能的组合来组成“修辞”的定义。Chen 更喜欢在广义上定义“修辞”，也就是指口头语言的安排和使用 (Chen, 2001: 1)。

国内有些对于修辞的理解往往是片面的，这种情况在一定程度上会导致对观众意识的忽视。大家普遍认为中式修辞的概念是